

询比价公告

因[POWERCHINA-0130025-240146]广东粤电大埔项目阀门材料采购需要,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拟采用公开询比价采购方式进行下列物资采购,该批物资使用业主提供的材料款支付本次采购后签订合同的货款。请有意参加的单位,按以下要求于2024年9月26日10时前将报价文件通过中国电建集中采购平台(<http://ec.powerchina.cn>)递交。

一、拟采购物资

序号	物资名称	型号规格	材质	单位	数量	备注
1	不锈钢球阀	Q41W-16P DN32	组件	个	2	
2	不锈钢球阀	Q41W-16P DN15 接管规格 OD22×3 P=1.0MPa,T=50° C	组件	个	5	
3	截止阀	J41W-16P 接管 OD34×2.5	组合件	套	1	
4	手动截止阀	接管 OD114× 4, J41W-16P-100	组合件	个	1	
5	外螺不锈钢纹截止阀	DN15 PN60	组合件	件	2	
6	外螺不锈钢纹截止阀	DN25 PN60	组合件	件	4	
7	外螺纹截止阀	SS-6DBSW8T DN15	组合件	件	4	
8	弹性座封闸阀	Z45X-10Q DN500 PN10	组合件	套	1	
9	复合式排气阀及截止 阀	CARX-0050 DN50 PN10	组合件	套	2	
合计:					22	

二、采购要求

1、采购方式：本次询比价为一次报价方式整体采购,询比价响应单位报价时须写明单价及总价、产品的详细配置参数,报价包含货物生产加工、出厂的检验、运输、装卸、售后服务等交付采购人使用前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确定成交供应商不再增补任何费用。

2、交货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日内根据买方需要分批交货

3、交货地点:广东粤电大埔项目

4、质量标准或要求:

4.1 本次采购的物资严格按照清单执行,材料的规格型号、尺寸、材质要求等必须

满足本材料清单，其余相关参数按照相对应的现行国家标准执行。

4.2 阀门品牌要求：中核苏阀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阀门厂、南通电站阀门有限公司、华夏阀门有限公司、北阀集团北京阀门有限公司。请在报价后注明所供阀门品牌附资质证明，并盖章确认，否则报价无效。

5 质量保证期：本次采购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工程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如需：政府质量监督部门及其它检验部门检验的产品，以政府相关部门检验合格之日为准）起计算，以最终验收合格报告共同签署之日为准（质量保证期不能低于现行国家标准）。

6、响应人的资格要求，响应人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6.1 响应人必须是经国家工商、税务登记注册、并符合投标项目生产经营范围，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6.2 响应单位有完善的产品质量认证体系、环境认证体系、职业健康安全认证体系。

6.3 响应单位应具有类似工程的供货业绩，应具有供应的专业人员及组织货源的能力、经验和运输保障能力。

6.4 响应单位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和商业信誉，近三年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6.5 响应单位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6.6 代理商具有生产厂家出具的有效授权书。

6.6.1 报价单位的产品须满足该项目所在地的气候条件；

6.6.2 报价单位能完全满足采购文件提出的各项要求，提供性能优良、产品质量上乘可靠、价格合理、交货准时、服务周到的产品。

6.7 本次竞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若需要资质要求的，未达到资质要求的，将被视为无效询比价响应。）

7、报价文件的提交：

7.1 报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9月26日10时（北京时间）；

7.2 报价人不需要现场递交报价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http://ec.powerchina.cn>）进行报价，并上传报价文件（不可编辑的签字盖章电子版）；

7.3 逾期未在中国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进行报价或通过其他渠道递交报价文件

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8、成交确定原则：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

9、此次投标厂家需在平台上为河南工程有限公司的合格供货商，否则不予通过，最多通过9家备选商，根据业绩择优选择。

三、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长椿路30号

联 系 人：杨致庆\李孟姝

电 话：18603912165\15093211552

电子邮箱：DYGC2019@126.com

四、监督机构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纪检

监督电话：0371-63332252/63333830

中国电建集团河南工程有限公司

2024-09-23 09:35:28 2024年9月19日

广东粤电大埔项目供货商资质、材料质量证明文件提交时间 说明文件

致广东粤电大埔项目材料供货商：

根据广东粤电大埔电厂二期工程建设甲方及监理的要求，为保障材料到达现场的交接卸货工作进行顺利，对货物运输及相关证明文件的交接方式及交接时间作如下说明：

1、供货商在发货期间应将发货信息、图片、跟踪信息及时告知合同约定收货人，若发货期间未及时告知收货人，到货出现卸车延误、包装破损、货物遗失、缺失等状况，供货商应承担全部经济损失并赔偿由此造成收货人的工期损失。

2、供货商、制造厂资质（营业执照、生产经营/安全许可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体系认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等文件）一式四份、加盖供货商公章（原件）：材料合同签订后，供货商应按要求及时将资质邮寄到项目工地。

3、质量证明文件、产品检验报告等文件，一式四份、加盖供货商公章（原件）：文件应与货物同步到达大埔项目工地，交货清单、材质书等质量证明文件应清晰无误且与本批次货物是相对应关系。

4、监理工程师凭以上文件对本批次材料检验、验收，验收通过后才可卸车并办理交接手续；若无以上文件监理有权拒绝验收并禁止使用。

5、若遇特殊情况，经监理同意可先传递经供货商盖章的材质书扫描件，原件邮寄应在3日内完成邮寄，若原件邮寄超过一周迟迟未到，工地有权延长结算时间。

为保障合同顺利履约，请各供应商遵照以上条款进行履约供货，谢谢配合。

顺祝商祺！

广东粤电大埔电厂二期工程项目部

